

标普信评

S&P Global

China Ratings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评级方法的说明

为了更好地反映中国市场发行人的信用特征，经标普信用评级（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评级技术委员会审议，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及公司相关制度修订了下列附件 1 中所列的评级方法，更新了《标普信用评级（中国）—评级定义》。附件 1 中所列的文件自 2023 年 12 月 22 日起正式执行。

附件 1 中所列的评级方法的修订对公司已发布的大部分评级结果不产生影响，只有少部分评级结果需要调整。公司后续将发布这些调整后的评级结果。

特此说明。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2 日



附件1: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工商企业评级方法论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金融机构评级方法论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保险机构评级方法论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熊猫债券评级方法论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补充评级方法论—交通基础设施行业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补充评级方法论—受监管的公用事业行业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补充评级方法论 — 工业行业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补充评级方法论 — 必需消费品行业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补充评级方法论 — 房地产行业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补充评级方法论 — 材料行业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补充评级方法论 — 科技与电信行业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补充评级方法论 — 能源行业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补充评级方法论 — 非必需消费品行业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补充评级方法论 — 通用行业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 评级定义

附件2:

序号	修订内容说明
1	在整体分析框架不变的前提下，调整了外部支持；适当调整了矩阵和评级基准；调整了相应的阈值等参数。
2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工商企业评级关键要素详解》从即日起失效。